

股票代號：5516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一
〇
六
年
年
報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三十日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邱宏章

職 稱：副董事長

電 話：(03)534-8168 分機 218

電子信箱：a00760101@eip.sunsea.com.tw

代理發言人：林宜珊

職 稱：財務主任

電 話：(03)534-8168 分機 212

電 子 信 箱：b00810703@eip.sunsea.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新竹市民族路 186 號

電 話：(03) 534-816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網 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 話：(02) 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張淑瑩、簡蒂暖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 11049 信義路 5 段 7 號 68 樓(台北 101 大樓)

網 址：www.kpmg.com/tw

電 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www.sunsea.com.tw

七、第一上櫃公司並應刊載事項：不適用。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	1
二、107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3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3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3
肆、募資情形.....	34
一、資本及股份.....	3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8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8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8
伍、營運概況.....	39
一、業務內容.....	3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0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44
四、環保支出資訊.....	45
五、勞資關係.....	46
六、重要契約.....	48
陸、財務概況.....	4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簽證會計師姓名與其查核意見	49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5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9
四、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6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0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 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0
一、財務狀況	100
二、財務績效	101
三、現金流量	10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 計畫	104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情形	105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5
捌、特別記載事項	106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0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6
五、第一上櫃公司應包括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說明	10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 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6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106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額為新台幣 795,028 千元，較 105 年度增加新台幣 134,977 千元，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10,444 千元，106 年度稅後每股盈餘 0.27 元。

106 年度經營成果：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營業工程收入		759,028	14.99	660,051	5.84	623,626
營業工程成本		757,456	15.85	653,805	7.98	605,468
營業毛利		37,572	501.53	6,246	(65.6)	18,158
營業費用		34,786	25.11	27,803	(2.63)	28,553
營業淨利		2,786	(87.08)	(21,557)	107.38	(10,39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724	7.29	7,199	200.18	(7,18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0,510	(26.8)	(14,358)	(18.33)	(17,581)
所得稅費用		220	(98.96)	21,143	(220.26)	(1,985)
本期淨利		10,444	(69.77)	(34,546)	140.32	(14,375)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稅後)		0.27		(0.93)		(0.41)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並未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公開 106 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算執行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現金流量比率(%)	(25.09)	38.1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02.03	878.64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	-	25.35

2. 獲利能力

項 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資產報酬率(%)	1.5	(4.52)
權益報酬率(%)	2.53	(8.49)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2.74	(3.75)
純益率(%)	1.29	(5.38)
每股盈餘(元)	0.27	(0.93)

(四)1. 研究發展

- (1)減化內部流程-使用電子簽核模式縮短公文往返處理時間，提升效率，並減少紙本列印之浪費，節能減碳。透過雲端硬碟共享共存資訊。
- (2)營建工程發展-工地現場首重以勞工安全為主，材料送審、施工品質更是本公司嚴格把關重要環節。慎選優良施工廠商團隊共創雙贏成果。
- (3)公司網頁平台-揭露本公司各項訊息資訊透明化，維護股東權益。

2. 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 (1)近年來環保意識抬頭，在對地球環境負荷最小，對人體健康無害之「綠建材」可列入評估使用。
- (2)致力新技術及新工法，降低風險，創造利潤。
- (3)導入應用 BIM(建築資訊模型之簡稱)於工程上，降低成本、節省時間、減少工期延誤、提升品質。
- (4)未來發展趨勢將朝向系統化、專業化、安全性、節能減碳環保觀念發展。

二、107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本公司秉持著誠信經營原則，落實完整的工作程序，並以「做好第一次，做好每一次」在品質上嚴格把關力求技術上創新，以及後續保固的服務，達成品質第一顧客滿意的目標。

(二) 產銷政策

本公司積極參與投標並多元化經營，因應市場需求如：城鄉建設、旅館住宅、學校建築、土地重劃、私人建案等，全方位參與投標。並慎選優良施工專業廠商，共同創造優良施工品質，增加承接機會。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 配合政府公共工程或公辦機會積極參與。

(二) 工程型態變化對於不同類型採取單獨投標或策略聯盟共同投標，增加獲利及工程經驗機會。

(三) 調整人事對應未來工作參與多元化，內部人員調整及淘汰，引進學有專精人員以達人員效率提升，增加產值，強化競爭力。

(四) 資訊科技應用於工程管理，進度管理電腦化，提升全面品質管理，重視工地安全衛生。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營造業方面，儘管各項基礎工程陸續進場施作，但卻因出工數不足，且施工機具調度嚴重，又工地環境條件改變也造成工程規劃須另行修正，在時程上較預定要晚，使得後續工程款驗收估算 106 年 9 月營造業當月景氣看法轉差；所幸主辦機關對於在建工程督導的情況持續進行，對於年底趕工效益將有所幫助，受惠於政府擴大支出進行基礎建設與民間消費改善，加以出口需求在連續數個月萎縮後漸有回升趨勢，提振疲弱的企業資本支出動能。主要癥結在於公共工程預算數減少，房屋建築開工率滑落，使得各家營造業者新建工程挹注降低，直接壓抑在手工程量，後續工程消化與收入認列將相對短少，市場景氣以月為單位觀察指標，因此對於當月與未來半年景氣研判明顯持平。

(二) 法規環境：

健全政府採購法規、完善的勞工安全守護，提升工程品質效率，技術升級與國際接軌。

(三) 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台灣公共工程預算逐年減少，房地產市場也因低迷導致開工率下滑，確實讓國內的營造廠近幾年的工程承攬數量、整體的營收獲利下滑，從基礎建設軌道及水資源工程去努力為目標，但鋼筋等物價近幾年的上漲，造成營造廠不敢承攬公共工程；而公共工程發包完工年限越來越長，也讓銀行工程履約保證有困擾，因此，除非有十分把握，營造廠近幾年對國內公共工程承攬非常謹慎小心，自然造成營造廠承攬工程數量大幅度減少。需培養實力往東南亞地區，正是百業興起，各項工程蓬勃發展的時候，加上中國大陸一帶一路掀起當地的建設商機，都是非常有潛力的；而當地企業或政府對與中國大陸合作還是有一些保留，因此，尋求台灣營造廠與東南亞各國當地合作、諮詢，就是台灣營造廠的優勢及利基，營造產業要走出海外市場，一定要靠政府、金融的支持，才有機會、才能成功。

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邱南枝



會計主管 陳品澂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一月十四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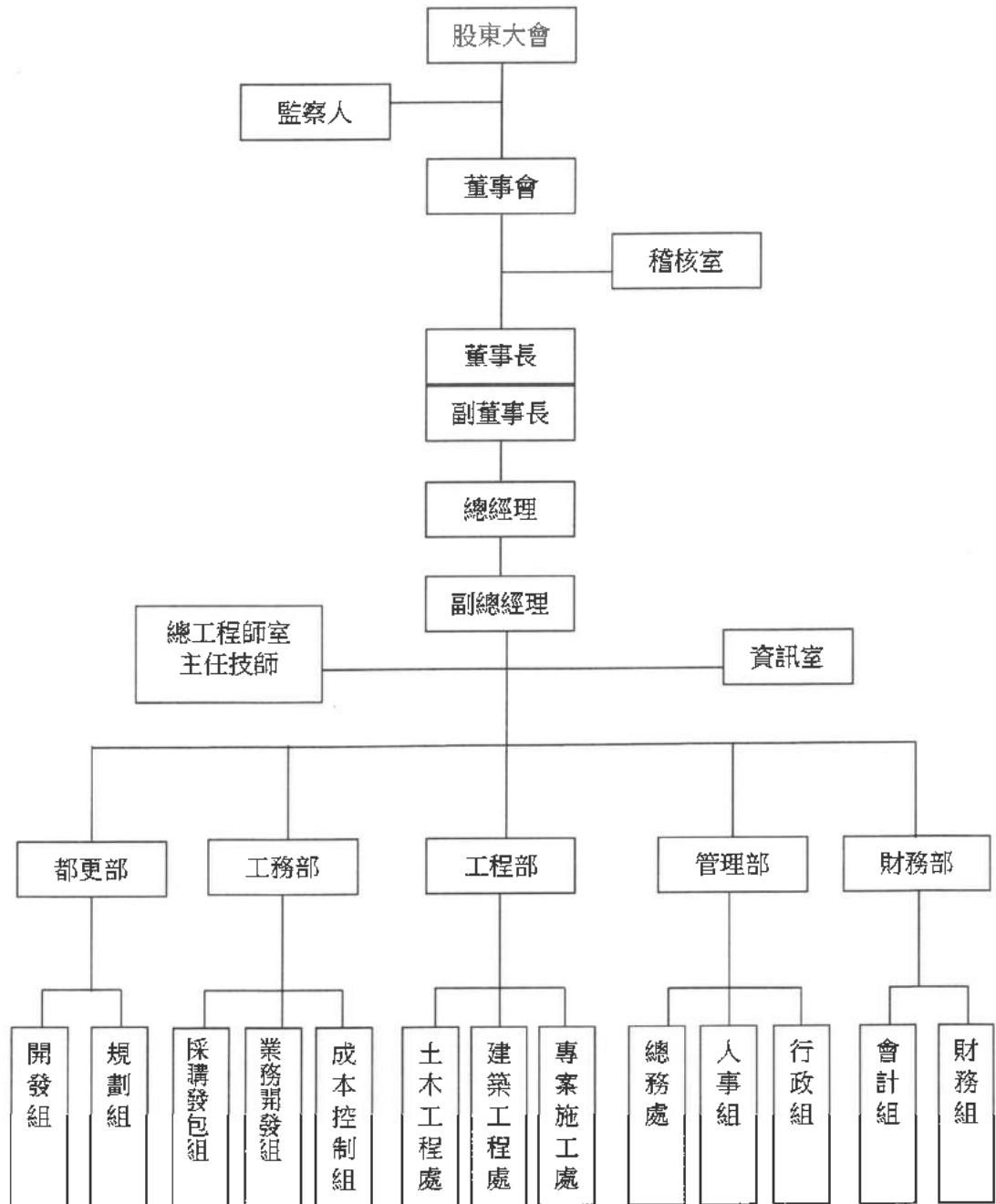
- | | |
|--------------|---|
| 民國 45 年 | 登記為營造廠，為獨資經營。 |
| 民國 71 年 01 月 | 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新台幣 9,000,000 元。 |
| 民國 78 年 10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21,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0,000,000 元。 |
| 民國 78 年 12 月 | 花蓮郵局新建工程榮獲台灣省政府 78 年優良營造工程獎。 |
| 民國 79 年 12 月 | 新竹縣議會工程榮獲台灣省政府 79 年優良營造工程獎。 |
| 民國 80 年 06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30,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60,000,000 元。 |
| 民國 80 年 12 月 | 南山人壽（股）公司高雄辦公大樓榮獲高雄市政府第一屆優良建築營造工程獎，再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40,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00,000,000 元。 |
| 民國 83 年 12 月 | 高雄縣議會工程榮獲台灣省政府 83 年優良營造工程獎，再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50,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50,000,000 元。 |
| 民國 84 年 | 榮獲特優傑出營造企業公司金龍獎。 |
| 民國 86 年 04 月 | 榮獲 ISO-9002 國際認證。 |
| 民國 86 年 06 月 |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7,500,000 元及現金轉增資新台幣 112,500,000 元，實收資本額計新台幣 300,000,000 元。 |
| 民國 87 年 07 月 |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45,000,000 元，增資後資本額新台幣 345,000,000 元。 |
| 民國 88 年 03 月 | 本公司股票於 3 月 23 日起，正式上櫃掛牌交易。 |
| 民國 88 年 08 月 |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7,950,000 元，增資後資本額新台幣 382,950,000 元。 |
| 民國 90 年 | 獲得內政部營建署優良營造業獎 |
| 民國 94 年 01 月 | 南山人壽總公司大樓新建工程榮獲台北市環保局評鑑為 93 年度環保優良大型工程及道路認養績優營建工程。 |
| 民國 94 年 12 月 | 台北縣政府行政大樓興建工程裝修、水電、空調工程施工及安衛作業良善榮獲台北縣政府感謝狀。 |
| 民國 96 年 02 月 | 財團法人第一社福新建工程周邊道路認養洗掃榮獲台北市政府感謝狀。 |
| 民國 98 年 1 月 | 七星科技大樓新建工程榮獲台北市政府環保局台北市營建工程 5S 潔淨運動，台北市營建工地週邊道路認養。 |
| 民國 98 年 10 月 | 國稅局花蓮縣分局辦公廳舍暨植栽工程榮獲花蓮縣環保局環保類青雲獎第一名。 |
| 民國 99 年 01 月 | 七星科技大樓新建工程周邊道路認養洗掃榮獲台北市政府感謝狀。 |

- 民國 99 年 03 月 彰化縣第八期員林都市計劃整體開發單元 1-10 市地重劃統包工程案認養周邊道路洗掃榮獲彰化縣政府感謝狀。
- 民國 99 年 12 月 國稅局花蓮縣分局辦公廳舍暨植栽工程入圍第 10 屆公共工程金質獎。
- 民國 101 年 11 月 優良營造業複評合格。
- 民國 104 年 03 月 取得中原大學新中北校區學生宿舍第二期新建工程，工程總價 508,979 仟元整。
- 民國 105 年 12 月 取得新竹縣竹北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工程總價 418,800 仟元整。
- 民國 106 年 03 月 取得中國醫藥大學新竹健康產業園區停車場及動力中心結構體暨外牆門窗新建工程，工程總價 345,888 仟元整。
- 04 月 取得尚志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土城案公園地下室停車場、兒童遊樂場、道路新建工程，工程總價 420,000 仟元整。
- 08 月 取得臺北藝術中心接續工程（第一標）工程總價 356,380 仟元整。
- 民國 107 年 03 月 取得新北市金山地區市地重劃開發工程，工程總價 198,000 仟元整。
- 04 月 取得廣慈博愛園區整體開發計畫行政大樓第 A 標社福大樓第 B 標及公共住宅第 C 標統包工程，工程總價 3,566,600 仟元整。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 組織結構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工 作 職 掌
稽 核 室	①擬訂年度稽核計劃及執行。 ②稽核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及改善追蹤。 ③負責全公司工務、業務、行政之稽核、異常分析與改善建議。
總 經 理	訂定公司營運目標及政策、公司各項經營業務之監督執行。
副 總 經 理	協助總經理執行及處理業務。
總工程師室 主任技師	①工程品質及進度之督導。 ②勞工安全衛生之督導。 ③施工技術之研究發展。
資 訊 室	①電腦化作業之推展、規劃與執行。 ②資訊設備之管理與維護。 ③維持電腦作業之正常運作。 ④系統開發與分析、整合維護。
都 更 部	開發組- ①建案資訊彙整及評估。 ②投標、領標作業。 規劃組- ①都更案整合、法規分析、建築規劃。 ②標前工程相關事務、協辦。
工 務 部	採購發包組- ①負責人工、材料、工料等之採購發包作業及分包廠商之評鑑與比價。 ②工程預算成本單價之提供。 ③有關工料等市場行情之調查與蒐集。 ④材料商及分包商資料之建檔管理。 業務開發組- ①工程承接前資料之蒐集及辦理規估報價、議價。 ②工程領標、投標估算。 ③施工計劃及工程預算之協編。 成本控制組- ①負責工程成本執行與預算之比較分析與控制。 ②工程預算成本數量之核算。 ③工程預算之編列。
工 程 部	土木工程處：負責一般土木工程、土地重劃工程、衛生下水道工程之投標作業。 建築工程、專業施工處- ①施工計劃書、工程進度表擬訂與執行。 ②工程零星工料、緊急發包事項之申請。 ③施工管制、工程進度管制及品質記錄建檔管制。 ④勞工安全衛生管理。 ⑤不合格管制與重修重工、負責辦理驗收作業。
管 理 部	設總務組、人事組、行政組- 規劃建立公司人事制度、績效考核系統與行政作業等業務。
財 務 部	會計組-擬制、建立及記錄有關會計及稅務相關作業之事務。 財務組-資金募集、財務規劃及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7年04月28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2)	選持		任		時		現		在		配偶、未成年子女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份 比率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 務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持股 比率	持股 比率	持股 比率	持股 比率	持股 比率	持股 比率	持股 比率	持股 比率							
董事長	台灣	雙慶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宏章	105.06.27	3年	70.12.08	6,606,868	17.25%	6,606,868	17.25%	6,606,868	17.25%	6,606,868	17.25%	0	0	0	0	0	0	開南高職 雙喜營造廠負責人	雙慶投資董事	董 副	邱宏章 邱政章	父子 父子
董事 兼副董	台灣	雙慶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宏章	105.06.27	3年	87.06.30	6,606,868	17.25%	6,606,868	17.25%	3,295,052	8.60%	3,295,052	8.60%	0	0	0	0	0	0	美國賓州碩士 U. S. A. Healden Inc. Engineer	雙勝國際(股)公司及 雙慶投資(股)公司董事 長	董 副	邱南枝 邱政章	父子 兄弟
董事	台灣	詹光農	105.06.27	3年	99.06.2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	0	0	0	0	專科同等學歷 曾任：農會總幹事	無	無	無	無
獨董	台灣	王貞雄	105.06.27	3年	105.06.27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	0	0	0	0	德明商專 前向陽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獨董	台灣	池建銓	105.06.27	3年	105.06.27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	0	0	0	0	建行工專 藝明廣告社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呂學涼	105.06.27	3年	70.12.08	1,085,025	2.83%	1,085,025	2.83%	0	0.00%	0	0.00%	0	0	0	0	0	0	專科同等學歷 台全水電-負責人	台全水電負責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黃耀輝	105.06.27	2年	100.06.24	835,647	2.18%	835,647	2.18%	0	0.00%	0	0.00%	0	0	0	0	0	0	學歷：專科 任職於南陽實業(股)公司	課長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

註2：填列省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日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年04月28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雙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邱南枝 30%、邱宏章 12%、黃耀輝 4%
雙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邱宏章 1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雙慶投資(股)公 司代表：邱南枝		✓	✓	✓					✓	✓		✓		無
雙慶投資(股)公 司代表：邱宏章	✓		✓						✓	✓		✓		無
詹光農		✓	✓	✓	✓	✓	✓	✓	✓	✓	✓	✓	✓	無
王貞雄		✓	✓	✓	✓	✓	✓	✓	✓	✓	✓	✓	✓	無
池建銓		✓	✓	✓	✓	✓	✓	✓	✓	✓	✓	✓	✓	無
呂學涼		✓	✓	✓		✓	✓	✓	✓	✓	✓	✓	✓	無
黃耀輝		✓	✓	✓				✓	✓	✓	✓	✓	✓	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年04月28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邱南枝	男	105.01.05	6,765,337	17.67%	0	0%	0	0%	萬能工專土木工程科 鍾冶平建築師事務所-工地監工	無	副 董	邱宏章 邱政章	父子 父子	
副總經理	台灣	邱政章	男	87.02.23	2,958,949	7.73%	0	0%	0	0%	中華土木研究所 清大化工館-工程師	雙慶建設監察人 雙勝國際董事	董 事 副 董	邱南枝 邱宏章	父子 兄弟	
財會主管	台灣	陳品微	女	96.04.27	0	0%	0	0%	0	0%	新竹高商綜合商業科畢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長	邱南枝	2,081	2,081	0	0	0	0	0	0	0	0	0	20.22%	20.22%	無
董事長兼副董	邱宏章	2,381	2,381	0	0	0	0	0	0	0	0	0	23.14%	23.14%	無
董事	詹光農	0	0	0	0	0	120	120	0	0	0	0	1.17%	1.17%	無
獨董	王貞雄	0	0	0	0	0	55	55	0	0	0	0	0.53%	0.53%	無
獨董	池建銓	0	0	0	0	0	70	70	0	0	0	0	0.68%	0.68%	無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 2,000,000 元	董事：詹光農、獨董：王貞雄、池建銓	董事：詹光農、獨董：王貞雄、池建銓	董事：詹光農、獨董：王貞雄、池建銓	董事：詹光農、獨董：王貞雄、池建銓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董事：邱南枝 董事：邱宏章	董事：邱南枝 董事：邱宏章	董事：邱南枝 董事：邱宏章	董事：邱南枝 董事：邱宏章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 (註2)		酬勞(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呂學涼	0	0	0	0	70	70	0.68%	0.68%	0
監察人	黃耀輝	0	0	0	0	70	70	0.68%	0.68%	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D
低於2,000,000元	呂學涼、黃耀輝	呂學涼、黃耀輝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兼總經理	邱南枝	2,081	2,081	0	0	0	0	0	0	0	0	20.22%	20.22%	無
副總經理	邱政章	1,521	1,521	0	0	0	0	0	0	0	0	14.78%	14.78%	無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 2,000,000 元	副總經理：邱政章	副總經理：邱政章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董事長兼總經理：邱南枝	董事長兼總經理：邱南枝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I-1)或(I-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兼 總經理	邱南枝	無	無	無	0
	副總經理	邱政章				
	會計主管	陳品澂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表。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 事	45.7%		12.5%	
監 察 人	1.36%		0.3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5%		5%	

(1)本公司給付經理人酬金之政策、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乃依其職務、貢獻績效表現參與營運程度及同業水準做為酬金發放之依據。

(2)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獎金呈薪酬委員審查後辦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6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2)	備註
董事長	雙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南枝	5	-	100%	連任日期 105.06.27
董事	雙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宏章	3	-	60%	連任日期 105.06.27
董事	詹光農	5	-	100%	連任日期 105.06.27
獨董	王貞雄	5		100%	新任日期 105.06.27
獨董	池建銓	5		100%	新任日期 105.06.27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成立薪酬委員會。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目前並無設置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6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監察人	呂學涼	5	100%	連任日期 105.06.27
監察人	黃耀輝	4	80%	連任日期 105.06.27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監察人可透過董事會、稽核所提供之稽核報告或隨時調閱本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資料得知公司執行情形，並可請求相關部門經理人提出報告。本公司員工或股東、利害關係人、大股東皆可透過書信的方式與本公司監察人聯繫。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本公司之稽核室定期皆會提供監察人公司內部查核之稽核報告，並透過董事會報告最新的稽核情形，監察人並得隨時查閱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執行狀況，若對本公司相關之作業有疑問，可立即與相關單位主管溝通並進行檢討改進。另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方面，若監察人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等狀況有任何疑問，得隨時與本公司會計師溝通，並指導本公司相關單位進行檢討改進。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p>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於公司制度中，部份制度已制定並融入公司治理並實際運作中，本公司皆遵循各類法令規章辦理。</p>
<p>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p> <p>(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一) 本公司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另可透過公司網頁信箱溝通辦理。</p> <p>(二) 本公司聘有專業服務代理機構。並於每月申報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內部人之持股異動，因此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均在掌控中。</p> <p>(三) 各關係企業獨立運作，且未有子公司。本公司依內控制度「關係人交易管理」、「子公司營運管理作業」。執行辦理。</p> <p>(四)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辦理。</p>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一) 不同領域專業的董事，必將成為公司營運的助力。有適當人選必定定落實執行。</p> <p>(二) 目前公司規模不大，待公司蓬勃發展後將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目前尚未明確訂定，但會依貢獻度定期評估。</p> <p>(四)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為前五大事務所，依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評估項目表包含財務、親屬關係、股務及僱傭關係等進行評估，且由簽證會計師出具獨立性聲明書並於106年11月7日呈核董事會審核通過。</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目前由管理單位負責公司一切規範、制度，及法規。 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與各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暢通，工程業主、協力廠商、往來銀行及公司員工均由各專屬部門負責溝通與協調。已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網址： http://www.sunsea.com.tw/relationship.php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本公司委任元大實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無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一) 透過本公司網站投資專區即時財務業務及目前營運現況。 網址： http://www.sunsea.com.tw/invest.php (二) 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可透過本公司網站更加了解目前營運狀況及現階段最新訊息。 無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改善情形：本年度於致力於提升資訊透明度，強化本公司網站揭露資訊，預計106年以平等對待股東、及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面進行加強。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薪資 報酬 委員 成員 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需 之公 私立 大專 院校 講師 以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或 其他 與公 司業 務相 關之 考試 及領 有證 書之 專門 職業 技術 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需 之工 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羅員霖			✓	✓	✓	✓	✓	✓	✓	✓	✓	無	
其他	黃偉統			✓	✓	✓	✓	✓	✓	✓	✓	✓	無	
獨董	池建銓			✓	✓	✓	✓	✓	✓	✓	✓	✓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5年08月05日至108年06月26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委員	羅員霖	2	100%	連任日期 105.08.05
委員	黃偉統	2	100%	連任日期 105.08.05
委員	池建銓	2	100%	新任日期 105.08.05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註: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摘要說明(註2)</p> <p>(一)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但本公司對於工程品質的要求、工程業主之溝通、協力廠商之協調、工地與社區間互動及員工福利等等，皆已融為企業文化與內部控制制度環節內。</p> <p>(二) 目前尚未規劃。</p> <p>(三) 本公司雖然目前並無指定固定部門負責，但對於企業社會責任向來重視，因此由總經理室負責統籌。</p> <p>(四) 本公司於員工到任時宣導工作規則及簽立倫理規範切結書，並將工作規則條文揭露於公司內部資訊平台中，隨時提供員工查閱，員工如違反倫理規範時依工作規則條文視情節輕重提報，並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評分指標中。</p>	<p>無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一) 於符合工程規範及業主核可前題下，土木工程部分採回用環保再生砂當作管溝回填材料，並將現地拆除建物之廢料處理後，當作道路工程路底深層回填材料，且優先採購具綠建築認證或環保標章之工程材料，如高壓磚、綠塑木、鑽泥板、纖維水泥板及天花板等。</p> <p>(二) 依各工程特性，於工程開工前即依規提送「環境保護計畫書」(或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書)，並經業主或主管機關核可後辦理，以為環境管理之依據。</p> <p>(三) 採購具綠建築認證或環保標章之工程材料及低耗能之辦公用品及器材，公司及工務所並落實全面禁煙、垃圾分類與減量、紙類回收再利用及資源回收等之節能減碳措施。</p>	<p>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p>無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無差異</p>
<p>摘要說明(註2)</p> <p>(一) 本公司依我國現行法規為依據訂定本公司工作規則保障員工之權益，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建立福利制度，與員工建立良好互信之關係。</p> <p>(二) 由總經理負責員工抱怨、溝通協調。視清況之輕重呈報董事會。</p> <p>(三) 本公司定期舉辦健康檢查以維護員工之健康，另外在工地方面也加強宣導勞工安全之重要性，由勞安管理人員定期檢查施工環境之安全性。</p> <p>(四) 員工平日溝通良好，若有發聲重大變動皆先告知，並符合法令規定辦理。</p> <p>(五) 對於優秀員工本公司，採取培訓，所需進修費用一律由公司支付。</p> <p>(六) 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作業呈序辦理。另為善盡對業主品質之保證承諾，指定專人為工程保個之客訴窗口，並由專人負責後續之修繕作業。</p> <p>(七) 本公司遵循本產業所屬法規，針對工程品質嚴格把關進而提升供應商之整體品質，具體展現出企業的社會責任。</p> <p>(八) 本公司屬營造業對於環境之影響為廢棄物清運，本公司委託政府立案合格廠商辦理。</p> <p>(九) 本公司配合之廠商皆為慎選之廠商，因此皆為長期配合，雖然目前仍以口頭告知並未立約，但若有顯著影響時本公司將會終止。</p>	<p>本公司在履行社會責任時已融入公司治理一環，這也是公司的經營理念之一無法用數據或文字表達，因此本公司暫無編製社會責任報告書。</p>	<p>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制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關之理由如前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環保：對於工地週邊認養道路清掃，於符合工程規範及業主核可前題下，土木工程部分採用環保再生砂當作管溝回填材料，並將現地拆除建物之廢料處理後，當作道路工程路底深層回填材料，且優先採購具綠建築認證或環保標章之工程材料，如高壓磚、綠塑木、鑽泥板、纖維水泥板及天花板等。			
◆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對於工區週邊採親睦鄰方式贊助當地村里各項活動，回饋地方。			
◆消費者權益：本公司秉持著做好第一次、做好每一次的信念提供業主完善的保固期間及修繕服務。			
◆人權：依本公司工作規則執行(編制內容依勞基法、勞保、健保、退休金制度等)，維護員工權益。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讓員工享有子女教育獎助金、結婚(生育)祝福金、在職進修補助金、住院醫療補助金等照顧員工。			
◆安全衛生：執行安全衛生作業稽核項目審查工地。另對於協力廠商及小包不定期透過會議宣導，並嚴格督促。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一) 本公司所訂定之規章制度皆遵循政府法令之規定，並要求全體員工遵守。</p> <p>(二) 本公司秉持著永續經營誠信為本的經營理念教化著每一位員工，所有重大之決策提交董事會通過。</p> <p>(三) 本公司依工作規則明訂罰責，違者依情節重大移送法辦，輕者解職永不錄用。</p>	無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一) 雖無明於定契約中，本公司慎選協力廠商及小包，以配合度佳、財務良好、無退票記錄者。等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若發生此情形一律終止契約。</p> <p>(二) 本公司未設置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p> <p>(三) 由稽核室受理事務負責溝通協調，並呈報董事會。</p> <p>(四) 本公司依內部控制制度提出年度稽核計劃，依稽核項目辦理稽核有效運作。並定期呈報董事會通過。</p> <p>(五) 目前尚未規劃。</p>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一)目前由管理單位受理，呈董事會後，由董事會商討指派合適人員，查明真相。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至目前為止公司尚無此情形，因此尚未訂定。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 至目前為止公司尚無此情形，因此尚未訂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中，定期揭露相關訊息。(公司網站如：工程實績、人力資評、投資人專區等)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並以永續經營誠信為本之經營理念為管理之主要核心。不得有不當之收賄交易，目前各單位及廠商皆能配合執行。			無差異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年03月23日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7年03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
106.06.22	承認事項 (1)承認本公司 105 年度決算表冊。 (2)承認 105 年度虧損撥補案。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照案通過

會議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獨立董事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決議
106.05.08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有關本公司第一季財報呈董事會	無	照案通過
106.08.08	1. 有關本公司第二季財報呈董事會。 2. 本公司向台灣中小企業銀行新竹分行申請授信額度乙案，提請追認。 3. 本公司向合作金庫銀行新竹分行申請授信額度乙案，提請追認。	無	照案通過
106.11.07	1. 本公司 107 年年度稽核計劃內容，提請討論。 2. 本公司 107 年年度營造開發計劃說明書，提請討論。 3. 定期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提請討論。	無	照案通過
107.03.23	1. 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暨財務報表，提請審議案。 2. 本公司 106 年度盈虧撥補案，提請審議 3. 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承認。 4.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提請討論。 5.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討論。 6. 本公司向台灣中小企業銀行新竹分行申請授信額度乙案，提請追認。	無	照案通過

會議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獨立董事 持反對或 保留意見	決議
07.03.23	7. 本公司向華南商業銀行新竹分行申請 授信額度乙案，提請追認。 8. 訂定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9. 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權， 提請 討論。	無	照案通過

本公司 106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本公司股東常會日期為 106 年 6 月 22 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整，於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 樓會議室(新竹市民族路 186 號)舉行，有關各承認事項及討論事項情形如下：

1. 承認事項：

(一)案由：105 年度決算表冊案。敬請 承認。

執行情形：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總權數 24,346,149 權，贊成權數 24,337,079(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5,478 權)，反對權數 4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3 權)，電子投票棄權權數 9,027 權，無效權數 0 權，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

(二)案由：承認 105 年度虧損撥補案。敬請 承認。

執行情形：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總權數 24,346,149 權，贊成權數 24,337,079(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5,478 權)，反對權數 4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3 權)，電子投票棄權權數 9,027 權，無效權數 0 權，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

2. 討論事項：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經股東會通過辦理修正，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7年0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	-	-	-	-

註：所稱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	無	無	無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1,600	0	1,600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一)

單位：股

職稱(註1)	姓名	106年度		當年度截至107年04月30日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雙慶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南枝(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董事	雙慶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宏章(副董事長)	無	1,350,000	無	1,350,000
董事	詹光農	無	無	無	無
獨董	王貞雄	無	無	無	無
獨董	池建銓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呂學涼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黃耀輝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邱政章	無	無	無	無
財會主管	陳品澂	無	無	無	無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股權移轉資訊(二)

姓名(註1)	股權移轉原因(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股權質押資訊(三)

姓名(註1)	質押變動原因(註2)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贖回)金額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率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姓名 (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邱南枝	6,765,337	17.67%	無	無	無	無	邱宏章 邱政章	父子 父子	
雙慶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邱宏章	6,606,868	17.25%	無	無	無	無	負責人	邱宏章	
邱宏章	3,295,052	8.60%	無	無	無	無	邱南枝 邱政章	父子 兄弟	
邱政章	2,958,949	7.73%	無	無	無	無	邱南枝 邱宏章	父子 兄弟	
蔡清為	1,940,000	5.07%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雙勝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懋棟	1,877,926	4.9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黃懋棟	1,404,150	3.67%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呂學涼	1,085,025	2.83%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湯玉秋	1,027,464	2.68%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林佳瑩	904,000	2.3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7年04月28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7年04月28日止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仟股)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充股數者	其他
71.01	1,000	9	9,000	9	9,000	創立	無	
78.10	1,000	30	30,000	30	30,000	現金增資 21,000	無	
80.06	1,000	60	60,000	60	60,000	現金增資 30,000	無	
80.12	1,000	100	100,000	100	100,000	現金增資 40,000	無	
83.12	1,000	150	150,000	150	150,000	現金增資 50,000	無	
86.08	10	45,000	45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112,500 盈餘轉增資 37,500	無	86.07.03 證期會 (86)台財證(一)第 53255 號函核准
87.07	10	45,000	450,000	34,500	345,000	盈餘轉增資 45,000	無	87.08.21 經(087)商 字第 087124340 號函 核准 87.07.17 證期會(87) 台財證(一)第 59584 號函核准
88.08	10	45,000	450,000	38,295	382,950	盈餘轉增資 37,950	無	88.09.06 經(088) 商字第 088133296 號函核准 88.07.12(八八)台 財證(一)第六三六 八七號函核准

註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4：以貨幣債權、技術、商譽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107年04月28日 單位：千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發行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8,295(上櫃股票)	6,705	45,000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總 括 申 報 制 度 相 關 資 訊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 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預定 發行期間	備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二)股東結構：

107年04月28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公司法人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無	無	7	1	991	0	999
持 有 股 數	無	無	8,511,822	1,000	29,782,178	0	38,295,000
持 股 比 例	無	無	22.23%	0.00%	77.77%	0%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7年04月28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521	34,530	0.09
1,000 至 10,000	366	1,150,904	3
10,001 至 20,000	33	514,000	1.34
20,001 至 30,000	21	529,582	1.38
30,001 至 40,000	6	213,000	0.56
40,001 至 50,000	5	227,000	0.59
50,001 至 100,000	17	1,251,958	3.27
100,001 至 200,000	7	848,797	2.22
200,001 至 400,000	8	2,244,360	5.86
400,001 至 600,000	2	1,025,131	2.68
600,001 至 800,000	2	1,555,320	4.06
800,001 至 1,000,000	2	1,739,647	4.54
1,000,001 至 9,999,999	9	26,960,771	70.41
合 計	999	38,295,000	100

特 別 股

每股面額 元

107年04月28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無	無	無	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7年04月28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邱南枝	6,765,337	17.67%
雙慶投資(股)公司	6,606,868	17.25%
邱宏章	3,295,052	8.60%
邱政章	2,958,949	7.73%
蔡清為	1,940,000	5.07%
雙勝投資(股)公司	1,877,926	4.90%
黃懋棟	1,404,150	3.67%
呂學涼	1,085,052	2.83%
湯玉秋	1,027,464	2.68%
林佳瑩	904,000	2.3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註8)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13.15	10.75	9.5
	最低	8.25	7.78	8.62
	平均	10.70	9.22	9.3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10.47	10.74	10.82
	分配後	-	-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8,295	38,295	38,295
	每股盈餘(註3)	(0.93)	0.27	0.08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0	0	-
	無償 配股	-	-	-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 酬分析	本益比(註5)	-	-	-
	本利比(註6)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掌握業務環境，持續長遠發展等因素，並考量長期財務規劃、資本預算、充分運用資金及保障股東權益，股利發放採取之原則為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適度調配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發放，發放金額不得低於可分配盈餘之10%，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10%。但盈餘分配經股東會通過變更股利配發方式或決議不分派股利時，不受此限制。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次股東會擬不予分配。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一)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不高於3%。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二)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

(三)本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所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07年3月23日董事會決議擬彌補虧損不予發放現金股利；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四)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上年度盈餘分配情形，於民國106年3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106年6月22日股東會通過，不予配發；並無差異。

項目	董事會擬議配發(元)	股東會實際配發(元)	差異數
員工現金紅利	0	0	-
董監酬勞	0	0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2)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3)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4)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

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

- ①公共工程：道路、橋樑、隧道、港埠。
- ②建築工程：辦公大樓、旅館建築、學校建築、集合住宅。
- ③土木工程：一般土木、土地重劃。
- ④統包及其他工程：統包及零星修繕工程。

2. 各項業務之營業比重

類目	年度	營業比重
		106 年度
土 木 工 程		10.4%
商 辦 大 樓		0%
建 築 工 程		83.17%
飯 店 住 宅		0%
統包及其他工程		6.43%
合 計		100.00%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營造業近年來供過於求，也在今年度政府擴大內需正規劃擴大全面性基礎建設投資下，露出一線生機，此目標在於著手打造未來 30 年國家發展需要的基礎建設「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包含五大建設計畫：建構安全便捷的軌道建設、因應氣候變遷的水環境建設、促進環境永續的綠能建設、營造智慧國土的數位建設、加強區域均衡的城鄉建設等。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主要為建材原料如鋼筋、水泥、預拌混凝土、砂石、等供應商。中游凡承攬管繕工程、承造建築如整地、基礎結構及土木工程之興建、改建、修繕等行業稱之為營造業。還可引導上游相關材料產業的需求，創造就業機會，營造業所提供的服務，不論是公共工程或是其他產業所需之基礎設施，對國家經濟發展及民生需求滿足影響甚鉅。工程承攬業係從事承攬辦理工程規劃設計、施工監造與技術服務諮詢等，這幾年國內外工程規模放大，基礎建設投資熱度增溫，有助於提升我國工程技術服務業者承攬辦理工程規劃設計、施工監造與技術服務諮詢等各項業務量，故工程技術服務業在我國服務業之產業地位隨之提高。下游裝潢業木工、油漆、水電等裝潢相關業者。

3. 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該計畫依 106 年 7 月 7 日總統公布施行之《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以 4 年為期程將編列 4 千 2 百億元（期程共分 3 期；第 1 期規劃期程為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12 月，總預算 1,071 億元），後續預算及期程，經立法院同意後，以不超過前期特別預算規模及期程繼續編列。預估未來 4 年實質國內生產總值（GDP）可增加 4,705 億元，名目 GDP 可增加 5,065 億

元，實質 GDP 貢獻平均每年增加 0.1 個百分點。城鄉建設(第 1 期編列 350 億元)：推動民眾有感建設，包括改善停車問題、提升道路品質、城鎮之心工程、開發在地型產業園區、文化生活圈建設、校園社區化改造、公共服務據點整備、營造休閒運動環境、客家浪漫台 3 線、原民部落營造等十大工程。本公司也針對工程需要成立專案團隊在必要時結合策略聯盟創造利潤，降低風險。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無。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以適宜各類型標案投標為主，本公司會事先規劃追蹤，各項公共工程如交通建設、都市更新及開發、觀光遊憩、污水工程、土地重劃工程，另有關適當私人工程也列入標案範圍內。

長期：除配合政府各類召標案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案外另運用策略聯盟方式拓展海外商機承接標案。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106 年度主要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6年	
		金額	百分比%
北基宜花金馬區		314,690	39.59%
桃竹苗區		429,179	53.98%
中彰投區		0	0
雲嘉南區		51,159	6.43%
高屏澎東區		0	0%
合計		795,028	100%

2. 市場佔有率

工程會列管 204 項一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之全年度可支用預算 3,469 億元，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額為 7 億 9 仟元，佔有率為 0.22%。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截至 106 年第 4 季內政部營建署營建統計資訊顯示綜合營造業家數為 10,770 家，其中甲級綜合營造業為 2,670 家，另截至 107 年第 1 季甲級綜合營造業家數為 2,687 家與 106 年第 1 季相比增加了 86 家家數。

因此本公司為維持永續經營的理念，即使在獲利微薄的狀況下也會積極參與投標案，另外私人建案、廠房、學校建案、土木工程、都市更新等案件也將列入投標計劃內。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1. 本公司管理制度不斷的檢討改善，且企網路全面 e 化及電子表單的建立。
2. 人員受用以有證照優先，內部人員推行補助在職訓練政策，並重視全
員教育。
3. 沿用同業之策略聯盟方式，介入特殊工程投標。
4. 以執行大型土木工地經驗提升單獨投標能力。

(2) 有利因素：

1. 國家各項建設積極推動與國際景氣復甦增強，對營造業有正面影響。
2. 分散風險增加策略聯盟機會。
3. 財務健全調度靈活。
4. 工程業績優良及經驗豐富。
5. 經營團隊陣容堅強。

(3) 不利因素：

- a. 油價高漲帶動國內原物料上漲，營造廠成本增加。
- b. 企業走向國際化、全球化已是勢不可擋，國內營造環境無法因應。
- c. 營造市場競爭日益激烈及情況惡化。
- d. 勞動成本增加。

(4)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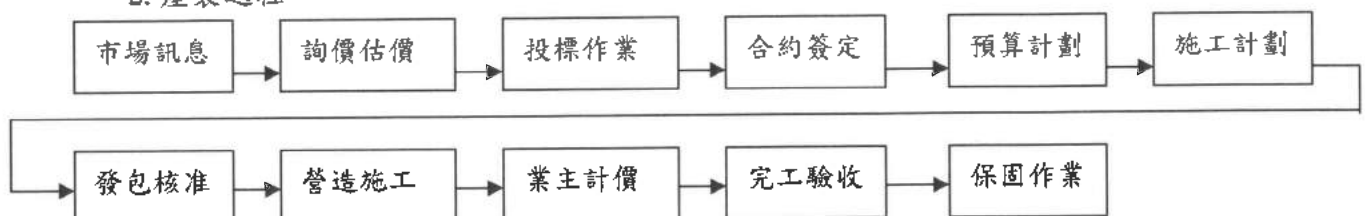
- a. 提升營運技術進行垂直及橫向整合。
- b. 強化管理技術，促成多元化經營。
- c. 權責明確、控管成本、高效益之工作流程及方式。
- d. 教育訓練制度建立、知識傳承滿提高人力資源之專業素質，晉升為高階管理
人才。
- e. 尋找替代方法及材料研發。
- f. 建立優良協力廠商合作。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 ① 公共工程：道路、橋樑、隧道、港埠。
- ② 建築工程：辦公大樓、旅館建築、集合住宅。
- ③ 土木工程：一般土木、土地重劃、衛生下水道。
- ④ 統包及其他工程：統包及零星修繕工程。

2. 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營建工程主要的原料為鋼材、混凝土、水泥及砂石，除業主合約規定供應商外，均由公司自行採購，主要之供應商多以國內為主，部份特殊材料向國外訂購。國內供應來源充足穩定，且與各供應商均有多年的往來基礎，原料取得易於掌握。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單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5年				106年				107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祥和工程	80,348	12.29	無	無	無	無	無	長榮鋼鐵	38,213	25.86	無
2									木川工程	23,501	15.91	無
3									宏民營造	22,225	15.04	
4									宏鄭企業	22,140	14.98	
5												
6												
7												
8												
9												
10												
	其他	573,457	87.71	無	其他	無	無	無	其他	41,682	28.21	無
	進貨淨額	653,805	100	無	進貨淨額	無	無	無	進貨淨額	147,761	100	無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 最近二年度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5				106				107 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中原大學	307,653	47.06	無	淡江大學	232,010	29.18	無	中國醫藥大學	49,841	31.92	無
2	淡江大學	166,576	25.48	無	新竹縣政府	188,380	23.69	無	尚志資產開發	45,400	29.07	無
3	明達開發	112,568	17.22	無	中國醫藥大學	202,723	25.5	無	新竹縣政府	37,293	23.88	無
4					尚志資產開發	82,680	10.4	無	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處東區工程處	23,623	15.13	無
5												
6												
7												
8												
9												
10	其他	67,008	10.24	無	其他	89,235	11.23	無	其他	無	無	無
	銷貨淨額	653,805	100	無	銷貨淨額	795,028	100	無	銷貨淨額	156,157	100	無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對外承包之營造工程，其進貨金額及銷貨金額隨工程進行產生增減變動。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

類目	年度	105年		106年	
		金額	%	金額	%
土木工程		6,694	1.02	76,438	10.09
商辦大樓		0	0	0	0
建築工程		515,424	78.84	613,685	81.02
飯店住宅		112,568	17.22	0	0
統包及其他工程		19,119	2.92	67,333	8.89
合計		653,805	100	757,456	100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

類目	年度	105年		106年	
		金額	%	金額	%
土木工程		0	0	82,680	10.04
商辦大樓		0	0	0	0
建築工程		536,960	81.35	661,189	83.17
飯店住宅		108,242	16.4	0	0
統包及其他工程		14,849	2.25	51,159	6.43
合計		660,051	100	795,028	100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5年	106年	當年度截至 107年04月30日
員	工	42人	53人	55人
平	均	45.5歲	45歲	45歲
平	均	11年	9.6年	9.1年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碩 士	14.29%	11.32%	14.54%
	大 學	47.62%	47.17%	50.91%
	專 科	21.43%	26.42%	21.82%
	高 中	14.28%	13.2%	10.91%
	高中以下	2.38%	1.89%	1.82%

註：增列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4 月 30 日	106 年度
污 染 狀 況	空污及廢水污染	空污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新北市及新竹縣環保局	新竹縣政府環保局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50,000 元	\$40,000 元
其他損失	無	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

由於國內對環保及勞工安全日益重視，擬訂定改善計劃如下：

1. 全面性宣導加強工地人員對環境之維護與清潔。
2. 對協力廠加強督導並約定罰則。
3. 工地面臨之道路、空氣、噪音及水污染等加強並落實各項防治污染工作。
4. 全面性評定各工地防治污染工作績效。

(三)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擬購置防治污染設備	(1)施工現場安置洗車池 (2)購置高壓沖洗機設備 (3)設置臨時垃圾管道設備 (4)購置防塵網 (5)工地設置臨時廁所 (6)購置塑膠布	同左	同左
預計改善情形	預估可降低工地四周之道路、空氣、噪音、水及廢棄物等污染發生	同左	同左
金 額	100 萬	100 萬	100 萬

(四)改善後之影響

預估改善後可提高公司營造業之形象，提昇公司之競爭力，並使得業主對有環保概念之營造公司加以肯定。

(五)因應歐盟實施有害物質限用指令 (RoHS) 因應情形：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除依照政府機關所規定的法令實施辦理，另有各項福利政策之實施，亦組成職工福利委員會專職處理。

- (1) 住院慰助 (2) 喪葬慰助 (3) 婚慶補助 (4) 生育補助
(5) 傷殘慰助 (6) 災害慰助 (7) 子女教育助學金 (8) 慶生活動
(9) 在職訓練 (10) 年節慰勞 (11) 員工旅遊補助

2. 進修及訓練：

員工教育訓練包含外部訓練及內部訓練。

- (1) 外部訓練：含專業訓練、專業技能及其他訓練費用補助。
(2) 內部訓練：含新進人員職前教育訓練及現任員工在職教育訓練。

①職前教育訓練

- a. 公司經營理念與企業文化(含品保觀念宣導)。
b. 公司組織架構與人事管理、福利制度。
c. 工作態度與內容(相關法令介紹)。

②在職教育訓練

為配合各項業務之發展及提高人員素質，謀求人力之有效運用，由各部門主管提出員工訓練申請，以舉辦定期或不定期各種教育與訓練。亦得視實際需要選派有關人員參加外界舉辦之有關業務及法令講習或出國考察、深造等。

③105年員工參加教育訓練情形

序號	課程名稱	課程總時數	參加人數
1	財會主管進修課程	15	2
2	內部稽核人員進修課程	33.5	6
3	營造業專業課程-鋼構施工	300	24
合計		348.5hr	32人
平均每人受訓時數 11hr/人			

④公司經理人、董事、監察人、會計主管、稽核主管受訓情形：

職稱	課程名稱	課程總時數	參加人數
會計主管 陳品澂小姐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	12	1
稽核人員 林佳惠小姐	內部稽核-1. 新財報 與查核報告 2. 一例 一休與弊案內控	12	1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對於編制內之正式從業人員訂有退休辦法，按員工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剩餘年資已滿半年者以一年計，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其退休金基數之標準，以核准退休時一個月平均月薪資為準；另員工因執行職務致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而強制退休者，依前述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本公司每月按支付薪資總額2%計提員工退休準備金，並予以專戶儲存中央信託局，員工退休時先由準備金支付，若有不足則以費用列支。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遵循現行法令如：勞基法、就業服務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等。維護員工應享之權利，營造和諧之勞資關係。

5.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情形：

- ①視工地狀況設置防護設施如防墜網、警示燈、防護欄杆等，並要求工地人員穿戴安全帽及安全鞋。
- ②工地負責人負責工地之安全及衛生之維護與監督，並由安衛管理員逐日填寫安衛日誌呈主管核準後，以考核各協辦廠商執行情形，對於小包應監督施工場所安全性及清潔，遇有缺失應立即提出糾正。
- ③定期舉辦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宣導。
- ④除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之健康檢查外，公司提供健康檢查輔助費讓員工自行安排健全之健康檢查項目，以保持員工身心健康。
- ⑤除加保勞保(職災)、全民健保、勞工退休準備金外，工地人員另加保意外身故保險 300 萬，以備發生重大意外多一層保障。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任何因勞資糾紛而遭受之損失。本公司對於勞資關係一向注重，公司是否營運順暢皆來自各部門人員的團結合作，因此將勞工也視為公司資產的一部份，向來不做有關違背勞工權益之情事，預計未來應無勞資糾紛之情事，故無法估計損失金額。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承攬合約	中原大學	104/03/02-106/09/01	中原大學新中北校區學生宿舍第二期新建工程	無
	淡江大學	104/08/01-106/04/30	守謙國際會議中心暨戶外停車場新建工程	無
	新竹縣政府	105/06/25-107/06/24	新竹縣竹北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	無
	中國醫藥大學	106/03/30-107/07/22	中國醫藥大學新竹健康產業園區停車場及動力中心結構體暨外牆門窗新建工程	無
	尚志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6/04/01-107/08/14	尚志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土城案公園地下室停車場、兒童遊樂場、道路新建工程	無
	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東區工程處	106/08/09-108/03/31	臺北藝術中心接續工程（第一標）	無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107/02/25-108/08/25	新北市金山地區市地重劃開發工程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簽證會計師姓名與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7年 03月31日財務資 料(註3)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 動 資 產		1,097,130	498,556	610,153	508,943	675,929	677,7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191,175	188,569	188,032	186,406	187,515	186,977
無 形 資 產		253	136	484	285	105	60
其 他 資 產(註2)		34,682	35,013	35,825	15,287	15,256	13,636
資 產 總 額		1,323,240	722,274	834,494	710,921	878,805	878,424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785,858	247,819	375,849	287,808	448,593	445,079
	分配後	785,858	247,819	375,849	287,808	448,593	445,079
非 流 動 負 債		28,106	24,530	23,095	22,109	18,764	18,764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813,964	272,349	398,944	309,917	467,357	463,843
	分配後	813,964	272,349	398,944	309,917	467,357	463,84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 權 益		509,276	449,925	435,550	401,004	411,448	414,581
股 本		382,950	382,950	382,950	382,950	382,950	382,950
資 本 公 積		-	-	-	-	-	-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27,501	67,907	53,714	19,141	29,481	32,552
	分配後	127,501	67,907	53,714	19,141	29,481	32,552
其 他 權 益		(1,175)	(932)	(1,114)	(1,087)	(983)	(921)
庫 藏 股 票		-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509,276	449,925	435,550	401,004	411,448	414,581
	分配後	509,276	449,925	435,550	401,004	411,448	414,581

註1：本公司最近五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於107.05.08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0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 2)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營業收入	1,300,874	544,416	623,626	660,051	795,028	156,157
營業毛利	(115,880)	(37,951)	18,158	6,246	37,572	8,396
營業損益	(146,260)	(67,833)	(10,395)	(21,557)	2,786	2,4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17)	2,377	(7,186)	7,199	7,724	574
稅前淨利	(152,277)	(65,456)	(17,581)	(14,358)	10,510	3,07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52,277)	(65,456)	(17,581)	(14,358)	10,510	3,07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27,550)	(63,023)	(15,596)	(35,501)	10,290	3,0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474	3,672	1,221	955	154	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4,076)	(59,351)	(14,375)	(34,546)	10,444	3,13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124,076)	(59,351)	(14,375)	(34,546)	10,444	3,13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24,076)	(59,351)	(14,375)	(34,546)	10,444	3,13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3.33)	(1.65)	(0.41)	(0.93)	0.27	0.08

註 1：本公司最近五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於 107.05.08 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基金及投資					
固定資產(註2)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資產總額					
流動負債	分配前				
	分配後				
長期負債					
其他負債					
負債總額	分配前				
	分配後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分配前				
	分配後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分配後				

不適用

註1：本公司最近五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損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不適用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停業部門損益					
非常損益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註1：本公司最近五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查 核 意 見
102	陳宗哲、曾國揚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3	張淑瑩、簡蒂暖		無保留意見
104	張淑瑩、簡蒂暖		無保留意見
105	張淑瑩、簡蒂暖		無保留意見
106	張淑瑩、簡蒂暖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103年度因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人事異動更換簽證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一) 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07年0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51	37.71	47.81	43.59	53.18	52.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6.39	238.60	243.92	226.98	229.43	231.7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9.61	201.18	162.34	176.83	150.68	152.28
	速動比率	94.73	181.44	146.23	155.49	133.90	119.85
	利息保障倍數	(988.78)	(982.63)	(336.04)	(1,769.10)	578.82	424.6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28	1.63	2.57	2.91	2.83	0.68
	平均收現日數	160.08	223.92	142.02	125.42	128.97	132.35
	存貨週轉率(次)	0.22	0.15	0.76	0.61	0.56	0.1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90	2.61	3.50	3.07	2.86	0.51
	平均銷貨日數	1,659.09	2,433.33	480.26	598.36	651.78	90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6.79	2.87	3.31	3.53	4.25	0.8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2	0.53	0.80	0.85	1.00	0.1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31)	(5.72)	(1.62)	(4.52)	1.50	0.43
	權益報酬率(%)	(22.33)	(13.14)	(3.52)	(8.49)	2.53	0.7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39.76)	(17.09)	(4.59)	(3.75)	2.74	0.80
	純益率(%)	(9.80)	(11.58)	(2.50)	(5.38)	1.29	1.97
	每股盈餘(元)	(3.33)	(1.65)	(0.41)	(0.93)	0.27	0.0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63	77.57	(3.20)	38.19	(25.09)	(11.2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0.95	195.07	202.34	878.64	302.03	642.4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88	41.42	-	25.35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79	0.56	(1.75)	(0.29)	13.49	3.36
	財務槓桿度	0.91	0.92	0.72	0.97	4.71	1.6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負債佔資產比率：變動比率達 22.00%主係因分別購入港股新濠 11,295 千元及港股永利 11,481 千元及本年度積極投入北藝、土城、竹北運中及中醫大新竹健康產業園區第一期，故工程中產生之應付票據較上年度增加及本期向銀行申請竹北運中專案借款致短期借款較上期大幅增加，致負債佔資產比率較上期上升。
2. 利息保障倍數：變動比率達(132.72%)主係本期向銀行申請竹北運中專案借款致短期借款較上期大幅增加，致利息支出較上期大幅增加，故利息保障倍數較上期下降。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變動比率達 20.40%主係本年度積極投入北藝、土城、竹北運中及中醫大新竹健康產業園區第一期成本，致工程收入較上年度增加，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上期上升。
4. 資產報酬率：變動比率達(133.19%)主係中醫大、土城、淡大守謙等三工案調整預算，工程毛利率較上期分別增加 3.14%、2.08%及 1.71%所致。故本期稅後淨利較前期大幅增加所致。
5. 權益報酬率：變動比率達(129.80%)主係中醫大、土城、淡大守謙等三工案調整預算，工程毛利率較上期分別增加 3.14%、2.08%及 1.71%所致。
6.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變動比率達(173.07%)主係中醫大、土城、淡大守謙等三工案調整預算，工程毛利率較上期分別增加 3.14%、2.08%及 1.71%所致。
7. 純益率：變動比率達(123.98%)主係本年度積極投入北藝、土城、竹北運中及中醫大新竹健康產業園區第一期成本，致工程收入較上年度增加及中醫大、土城、淡大守謙等三工案調整預算，工程毛利率較上期分別增加 3.14%、2.08%及 1.71%所致。故本期稅後淨利較前期大幅增加。
8. 每股盈餘：變動比率達(129.03%)主係中醫大、土城、淡大守謙等三工案調整預算，工程毛利率較上期分別增加 3.14%、2.08%及 1.71%所致。故本期稅後淨利較前期大幅增加。
9. 現金流量比率：變動比率達(165.70%)主係本年度積極投入北藝、土城、竹北運中及中醫大新竹健康產業園區第一期，故工程中產生之應付票據較上年度增加，致本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金額較上期大幅增加所致。
10.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變動比率達(65.63%)主係本年度積極投入北藝、土城、竹北運中及中醫大新竹健康產業園區第一期，故工程中產生之應付票據較上年度增加，致本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金額較上期大幅增加所致。

11.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變動比率達(201.42%)主係本年度積極投入北藝、土城、竹北運中及中醫大新竹健康產業園區第一期，故工程中產生之應付票據較去年度增加，致本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金額較上期大幅增加所致。
12. 營運槓桿度：變動比率達(4751.72%)主係中醫大、土城、淡大守謙等三工案調整預算，工程毛利率較上期分別增加 3.14%、2.08%及 1.71%，致工程收入較上期增加所致。
13. 財務槓桿度：變動比率達 385.571%主係中醫大、土城、淡大守謙等三工案調整預算，工程毛利率較上期分別增加 3.14%、2.08%及 1.71%致本期毛利較上期大幅上升。

註 1：本公司最近五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於 107.05.08 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

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註1) 分析項目 (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 務 結 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償 債 能 力 %	流動比率						
	速動比率						
	利息保障倍數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平均收現日數					不適用	
	存貨週轉率 (次)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平均銷貨日數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總資產週轉率 (次)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						
	股東權益報酬率 (%)						
	占實收 資本比 率 (%)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純益率 (%)						
每股盈餘 (元)							

現金 流量 量	現金流量比率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註 1：本公司最近五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

茲准董事會造送民國106年度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等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瑩及簡蒂暖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連同營業報告書、盈虧撥補表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謹具報告書，敬請 鑒查。

此致

107年股東常會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呂學涼



黃耀輝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收入認列；有關建造合約之估計合約總成本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明細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主營業務包含來自於與客戶簽訂之建造合約，營業收入有重大比重來自於此類建造合約。由於此類建造合約收入認列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如：建造合約總成本、完工程度、考量成本相關之追加工程收入及虧損性合約之損失認列等。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可能會造成多項估計變動，進而影響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於財務報告所認列之損益及收入；因此，建造合約損益及虧損性合約損失之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對工程承攬收入及成本認列時點及正確性有關的內部控制執行有效性測試；抽樣檢視重大合約，並訪談管理階層，以瞭解各合約之特定條款及風險；測試管理階層對估計合約總成本、合約完工程度、合約利潤率及虧損性合約所執行之評估文件及核決程序；測試工程估驗計價程序，並與總帳進行核對及調節，評估工程承攬收入及成本認列是否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定。另評估管理階層對虧損性合約損失之認列是否反應預期合約損失情形。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性之衡量

有關所得稅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所得稅，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評估之會計假設及假設定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二)，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九)所得稅。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主要組成項目為未使用之虧損扣抵；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會計處理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規定，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方予以認列，其認列與衡量係依據管理階層對未來預計獲利之假設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使用機會所作主觀判斷，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對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之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取得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對未來營運預測之相關假設與財務預算進行核對，評估以前年度課稅所得額、財務預算估計之品質，並參考產業相關資訊等，以確認公司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估計之揭露是否適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永榮 

會計師：

簡志暉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40100754 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12.31			105.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88,154	10	137,169	20	2100	負債及權益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22,603	3	8,905	1	215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六))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686	-	582	-	2170	應付票據(附註七)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357,323	41	204,617	29	2190	應付運送合約款(附註六(四))
1190 應收運送合約款(附註六(四))	54,315	6	37,808	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5	-	236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七))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126,498	14	81,814	1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八))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6,345	3	37,812	5		
	<u>675,979</u>	<u>77</u>	<u>508,943</u>	<u>72</u>	<u>2640</u>	非流動負債：
					260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八))
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187,515	21	186,406	26		
1780 無形資產	105	-	285	-		負債總計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九))	10,372	1	10,592	1	3100	權益(附註六(十))：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884	1	4,695	1		股本
	<u>202,876</u>	<u>23</u>	<u>201,978</u>	<u>28</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50	未分配盈餘
					3400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資產總計	<u>\$ 878,805</u>	<u>100</u>	<u>710,921</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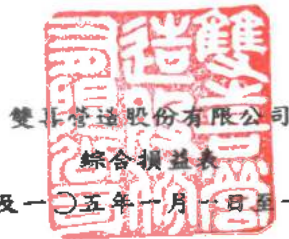
董事長：邱南柱



經理人：邱南柱



會計主管：陳品瀛



雙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500	營建工程收入(附註六(四)及(十二))	\$ 795,028	100	660,051	100
5500	營建工程成本	757,456	95	653,805	99
5950	營業毛利	37,572	5	6,246	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七)	34,786	4	27,803	4
	營業淨損	2,786	1	(21,557)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四)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4,831	1	5,68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088	1	2,281	-
7050	財務成本	(2,195)	-	(769)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724	2	7,199	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10,510	3	(14,358)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九))	220	-	21,143	3
	本期淨利(損)	10,290	3	(35,501)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八))	50	-	92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4	-	27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4	-	955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444	3	(34,546)	(5)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六(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0.27	(0.93)	

董事長：邱南枝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邱南枝



會計主管：陳品澂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 382,950	49,923	932	2,859	53,714	(1,114)	435,550
-	-	-	(35,501)	(35,501)	-	(35,501)
-	-	-	928	928	27	955
-	-	-	(34,573)	(34,573)	27	(34,546)
-	-	182	(182)	-	-	-
382,950	49,923	1,114	(31,896)	19,141	(1,087)	401,004
-	-	-	10,290	10,290	-	10,290
-	-	-	50	50	104	154
-	-	-	10,340	10,340	104	10,444
-	-	(27)	27	-	-	-
\$ 382,950	49,923	1,087	(21,529)	29,481	(983)	411,448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皆為0元。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邱南枝

經理人：邱南枝

會計主管：陳品澈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 10,510	(14,35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797	1,989
攤銷費用	180	1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利益	(4,838)	(2,651)
利息費用	2,195	769
利息收入	(280)	(1,170)
股利收入	(190)	(77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50)	354
保固準備提列數	924	1,43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62)	1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8,860)	62,827
應收票據及帳款	(152,706)	44,112
應收建造合約款	(16,507)	19,64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0,058)	13,965
其他流動資產	11,465	(27,0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86,666)	113,4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70,353	(17,325)
應付帳款	20,427	31,359
應付建造合約款	(15,879)	(4,723)
其他應付款	(7,079)	1,115
負債準備	(2,215)	(642)
其他流動負債	104	512
淨確定福利負債	(295)	(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65,416	10,2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合計	(121,250)	123,686
調整項目合計	(121,712)	123,83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111,202)	109,477
收取之利息	282	1,172
收取之股利	190	776
支付之利息	(2,045)	(1,542)
收取所得稅	231	3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12,544)	109,915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60)	(1,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4	1,08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4,626)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89)	(60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471)	(1,32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19,900	107,000
短期借款減少	(325,900)	(206,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1,000	(99,0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9,015)	9,59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7,169	127,57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8,154</u>	<u>137,169</u>

董事長：邱南枝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邱南枝



會計主管：陳品潔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一年一月十四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竹市民族路186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國內土木及建築工程之承攬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另本公司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二日發布之問答集，選擇提前於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1)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評估認為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管理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686千元，係採長期持有之策略，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本公司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全數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會將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亦不會將處分該金融資產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至損益。本公司預估上述改變將不會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產生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權益工具投資外)及合約資產。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此外，本公司亦選擇以此方式衡量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和合約資產。

本公司認為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模式範圍內之資產，減損損失可能會增加且變得更加波動，本公司預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3) 揭 露

該準則包含大量之新揭露規定，尤其有關避險會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揭露。本公司之評估包括從現有內部流程分析資料有差異之處，及規劃對系統及內部控制進行修改以擷取所需資料。

(4)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本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1)建造合約

現行合約收入係於很有可能產生收入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內加以認列，包括合約中同意之原始金額，加計與合約相關之任何變更、請求補償及獎勵給付等。於認列求償及變更時，係修正合約完成程度或合約價款，並於每一報導日以累積基礎重評估合約之狀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合約之求償及變更已核准時依合約修改處理。本公司初步評估前述合約修改，預期不會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7.6.7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企業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企業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企業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二)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本公司財務報告對於營建業務相關資產及負債係以營業週期(通常為三年)，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項目之標準。

2.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3.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五)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財務成本。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六)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指截至報導日止按已執行之合約工作，預期可向客戶收取惟尚未開立帳單之總金額。依成本加計截至報導日止已認列之利潤，減除已按進度開立之帳單及已認列之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所有與特定專案直接相關之支出，及依正常產能為基礎分攤因合約活動產生之固定與變動製造費用。

若已投入成本加計應認列利潤超過工程進度請款，建造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係表達為應收建造合約款。若工程進度請款大於已發生成本加計應認列利潤，則該差異於資產負債表表達為應付建造合約款。

(七)聯合協議

聯合協議係兩方以上具有聯合控制之協議。聯合協議包括聯合營運及合資，並具有下列特性：(a)參與協議者皆受合約協議所約束；(b)合約協議賦予協議者中，至少兩方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一號「聯合協議」將聯合控制定義為合約上同意分享對一協議之控制，其僅於與攸關活動(即對該協議之報酬有重大影響之活動)有關之決策必須取得分享控制之各方一致同意時方始存在。

聯合營運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聯合營運係一項聯合協議，據此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之各方（即聯合營運者）對於與該協議有關之資產具有權利，並對與該協議有關之負債負有義務。聯合營運者應依特定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所適用之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認列及衡量與其對協議之權益有關之資產及負債（並認列相關收入及費用）。

本公司於評估聯合協議之分類時，考量了該協議之架構、單獨載具之法律形式、合約協議之條款及其他事實與情況。先前評估聯合協議之分類時，僅考量合約之架構。本公司已重新評估其參與之聯合協議，並將該投資自「聯合控制營運」重分類為「聯合營運」。該投資雖已重分類，惟其會計處理仍繼續認列該投資之各項資產、負債、收益及費損之份額，故對合併個體之已認列資產、負債及綜合損益並無影響。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房屋及建築 | 31~50年 |
| (2)機器設備 | 8年 |
| (3)其他設備 | 5~12年 |

本公司至少於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九)無形資產

1. 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 | |
|------|----|
| 電腦軟體 | 3年 |
|------|----|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建造合約產生之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一)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按承包工程保固期間內預計可能發生之保固支出予以提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二)收入認列

合約收入係於很有可能產生收入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內加以認列，包括合約簽訂之原始金額，加計與合約相關之任何變更、請求補償及獎勵給付等。當工程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時，與該工程合約有關之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應於資產負債表日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為收入及費用。若發生與合約之未來活動相關之合約成本，該類合約成本在可回收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依合約之性質，完成程度乃依據迄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計算之。若工程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預期合約損失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三)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六)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建造合約之完工百分比

本公司之主營業務來自於與客戶簽訂提供數項設計、技術及功能或最終目的或用途等方面密切相關或相互依存之建造合約，建造合約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並以迄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本公司考量各項工程之性質、預計工期、工程項目、施工流程、工法及預計發包金額等因素估計總合約成本。任何上述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方予以認列。本公司係依據預期未來營造業務發展、工程利潤率、完工程度、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及稅務規畫等假設，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經濟、產業環境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造成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估列請詳附註六(九)。

評價流程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並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 (一)附註六(十五)，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 12. 31	105. 12. 31
現金	\$ 967	1, 115
支票存款	14, 499	8, 930
活期存款	72, 688	124, 656
定期存款	-	2, 468
	<u>\$ 88, 154</u>	<u>137, 169</u>

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五)。

(二)金融資產

1. 明細如下：

	106. 12. 31	105. 12. 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2, 603	8, 90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86	582
合 計	<u>\$ 23, 289</u>	<u>9, 487</u>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度分析－權益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 證券價格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	\$ 7	201	6	77
下跌1%	\$ 7	201	6	77

(三)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6. 12. 31	105. 12. 31
應收票據	\$ 93,825	-
應收帳款	221,173	141,267
應收保留款	42,325	63,350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2,981	10,527
減：備抵呆帳	-	-
	<u>\$ 360,304</u>	<u>215,144</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呆帳皆為零元。

減損損失

本公司於報導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 12. 31	105. 12. 31
未逾期	\$ 360,304	215,144
逾期超過一年	-	-
	<u>\$ 360,304</u>	<u>215,144</u>

本公司於民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另本公司於前述財務報導日，預期超過十二個月以後實現之應收保留款分別為29,043千元及零元。

(四) 建造合約

本公司係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在建合約之合約收入，並按迄今已完成工作所發生之合約成本佔估計合約總成本之比例決定合約之完成程度，當估計總合約成本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認列為收入之合約收入金額	<u>\$ 795,028</u>	<u>660,051</u>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 12. 31	105. 12. 31
累計已發生成本(含與未來活動有關之合約成本)	\$ 1,357,125	1,204,274
加：累計已認列工程總(損)益	86,236	54,294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	1,443,361	1,258,568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1,414,421)	(1,262,014)
	<u>\$ 28,940</u>	<u>(3,446)</u>
其中：		
應收建造合約款	\$ 54,315	37,808
應付建造合約款	(25,375)	(41,254)
	<u>\$ 28,940</u>	<u>(3,446)</u>
累計已收取之預收款	\$ -	-
建造合約之工程保留款	<u>\$ 42,325</u>	<u>63,350</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應收建造合約款預期超過十二個月以後實現之金額均為零元；上述應付建造合約款預期超過十二個月以後實現之金額皆為零元。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60,111	32,309	1,962	13,339	207,721
增 添	-	-	-	3,260	3,260
處 分	-	-	-	(5,484)	(5,484)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60,111</u>	<u>32,309</u>	<u>1,962</u>	<u>11,115</u>	<u>205,497</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60,111	32,309	1,962	16,474	210,856
增 添	-	-	-	1,800	1,800
處 分	-	-	-	(4,935)	(4,935)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60,111</u>	<u>32,309</u>	<u>1,962</u>	<u>13,339</u>	<u>207,721</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10,268	1,643	9,404	21,315
本年度折舊	-	720	152	925	1,797
處 分	-	-	-	(5,130)	(5,130)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0,988</u>	<u>1,795</u>	<u>5,199</u>	<u>17,982</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9,547	1,487	11,790	22,824
本年度折舊	-	721	156	1,112	1,989
處 分	-	-	-	(3,498)	(3,498)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0,268</u>	<u>1,643</u>	<u>9,404</u>	<u>21,315</u>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60,111</u>	<u>21,321</u>	<u>167</u>	<u>5,916</u>	<u>187,515</u>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160,111</u>	<u>22,041</u>	<u>319</u>	<u>3,935</u>	<u>186,406</u>
民國105年1月1日	<u>\$ 160,111</u>	<u>22,762</u>	<u>475</u>	<u>4,684</u>	<u>188,032</u>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六)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6. 12. 31	105. 12. 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	-
擔保銀行借款	95,000	1,000
合計	<u>\$ 95,000</u>	<u>1,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372,000</u>	<u>309,000</u>
利率區間	<u>1.97%~2.80%</u>	<u>2.04%~3.97%</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負債準備

	保 固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482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924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u>(2,215)</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191</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689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435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u>(642)</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3,482</u>

保固準備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工程承攬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各工程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完工之次兩年度發生。

(八)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6. 12. 31	105. 12. 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8,491	28,09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0,751)</u>	<u>(10,006)</u>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資產)	<u>\$ 17,740</u>	<u>18,085</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0,75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8,091)	(33,31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63)	(75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一因經驗調整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50	1,622
一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87)	(602)
計畫資產支付數	-	4,95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8,491)</u>	<u>(28,091)</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006	14,239
利息收入	116	16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一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4)	(9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43	642
計畫資產支付數	-	(4,95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0,751</u>	<u>10,006</u>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47	32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201	258
	<u>\$ 348</u>	<u>585</u>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費用	\$ 348	585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7,712	6,784
本期認列	50	928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7,762	7,712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6. 12. 31	105. 12. 31
折現率	1.000%	1.125%
未來薪資增加	1.50%	1.5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711千元。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569)	588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575	(560)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602)	623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610	(59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640千元及1,51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九) 所得稅

1.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	(3)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20	21,146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20</u>	<u>21,143</u>

2. 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損	\$ 10,510	(14,358)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787	(2,441)
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	23,933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706)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	(3)
其他	(861)	(346)
	<u>\$ 220</u>	<u>21,143</u>

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6.12.31	105.12.31
課稅損失	<u>\$ 37,545</u>	<u>38,227</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保固準備	虧損扣抵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592	10,000	10,592
(借記)/貸記損益表	(220)	-	(220)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72</u>	<u>10,000</u>	<u>10,372</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457	31,281	31,738
(借記)/貸記損益表	135	(21,281)	(21,146)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592</u>	<u>10,000</u>	<u>10,592</u>

4. 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	\$ 179,847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	67,508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18,428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13,894	民國一一五年度
	<u>\$ 279,677</u>	

5. 營利事業所得稅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6.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6. 12. 31	105. 12. 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註)	\$ (31,896)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註)	\$ 97,586
	106年度(預計)	105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

本公司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註：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取消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設置、記載、計算及分配。

(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45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45,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38,295千股。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為掌握業務環境，持續長遠發展等因素，並考量長期財務規劃、資本預算、充分運用資金及保障股東權益，股利發放採取之原則為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適度調配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發放，發放金額不得低於可供分配盈餘之10%，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10%。但盈餘分配經股東會通過變更股利配發方式或決議不分派股利時，不受此限。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盈虧撥補案，除決議迴轉特別盈餘公積27千元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82千元外，未分派股利。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虧損之計算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10,290	(35,50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8,295	38,295
	\$ 0.27	(0.93)

(十二)收入

本公司之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工程合約收入	\$ 795,028	660,051

(十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不高於3%。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告報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分別為彌補虧損及稅前虧損，無須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280	1,170
租金收入	206	206
股利收入	190	776
其他	4,155	3,535
	\$ 4,831	5,687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4,838	2,6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50	(354)
什項支出	-	(16)
	\$ 5,088	2,281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財務成本

本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	\$ 2,195	769

(十五)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大多集中在學校及政府機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中約有81%及91%均係由三家客戶組成。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 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95,000	96,639	11,238	85,401	-
無附息負債	324,424	324,424	324,424	-	-
	<u>\$ 419,424</u>	<u>421,063</u>	<u>335,662</u>	<u>85,401</u>	<u>-</u>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1,000	1,021	-	1,021	-
無附息負債	240,573	240,573	240,573	-	-
	<u>\$ 241,573</u>	<u>241,594</u>	<u>240,573</u>	<u>1,021</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4千元及1,066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及存款。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列示如下；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

	106. 12. 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603	22,603	-	-	22,60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686	686	-	-	686

	105. 12. 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905	8,905	-	-	8,90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82	582	-	-	582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2.1) 無活絡市場債務商品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 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3.1)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

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

(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為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4)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等級移轉之情形。

(十六)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客戶大多集中在學校及政府機構。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皆在掌控之中。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中有81%及91%均係由三家客戶組成。

(2)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自有資金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5. 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股票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股票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十七)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6. 12. 31	105. 12. 31
負債總額	\$ 467,357	309,91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88,154)	(137,169)
淨負債	379,203	172,748
權益總額	411,448	401,004
調整後資本	\$ 790,651	573,752
負債資本比率	48%	30%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之增加，主要係因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同時投入數個工程，故對營運週轉之短期借款資金需求增加，造成淨負債增加所致。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雙慶建設(股)公司	該公司監察人為本公司副總經理
雙慶投資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與本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雙勝國際(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副董事長
全體董事、監察人、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關係人提供桃園市國聖段土地、新竹市東光段土地、桃園縣平鎮市山子頂段土地及新竹市光復路與公園路建物予本公司做為抵押借款擔保。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利息費用 99 千元及 135 千元。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帳列應付利息 193 千元及 130 千元。

2. 租賃

本公司出租新竹市民族路186號部分辦公室作為其他關係人辦公之用，收取租金議定均為每月2千元，按年收取，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租金收入均為69千元。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1. 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本公司董事提供資產予本公司做為抵押借款擔保及工程履約保證之用。

2.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369	1,926

(四)其他關係人交易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 12. 31	105. 12. 31
應付票據	其他關係人	\$ 175	252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193	130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6. 12. 31	105. 12. 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	\$ 177,792	178,50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保固保證金	10,276	28,39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履約保證金	68,122	44,61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借款	24,042	4,800
		\$ 280,232	256,322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因發包工程而收取承包廠商存入之履約保證票據情形如下：

	106. 12. 31	105. 12. 31
存入保證票據	\$ 168,932	176,392

(二)本公司因工程履約保證而由銀行保證情形如下：

	106. 12. 31	105. 12. 31
工程履約保證	\$ 291,039	255,597

(三)本公司承包之工程情形如下：

	106. 12. 31	105. 12. 31
工程合約總價款	\$ 2,189,982	2,250,127
已估驗之價款	\$ 1,414,421	1,262,014

(四)本公司發包工程情形如下：

	106. 12. 31	105. 12. 31
已簽約未支付之合約承諾	\$ 915,423	526,40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4,579	12,651	37,230	23,332	11,105	34,437
勞健保費用	2,421	924	3,345	1,560	859	2,419
退休金費用	1,398	590	1,988	1,292	804	2,09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80	858	1,838	874	738	1,612
折舊費用	241	1,556	1,797	297	1,692	1,989
攤銷費用	-	180	180	-	199	199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 53 人及 42 人。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	期末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高金額(註四)	餘額(註五)							名稱	價值		
0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其他	30,000	30,000	-	2.5%	1	175,976		-		-	41,145	82,290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資金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註三：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四：累計當年度至申報月份止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備註
本公司	股票—中華航空(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 2,330	- %	2,330	
"	股票—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	"	80,000	7,538	- %	7,538	
"	股票—中國鋼鐵(股)公司	-	"	150,000	3,712	- %	3,712	
"	股票—新光全球總回報平衡信託基金	-	"	-	2,018	- %	2,018	
"	股票—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	"	80,000	7,005	- %	7,005	
"	股票—聯陽半導體(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289	686	- %	686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無。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應報導營運部門僅土木工程部，主要經營國內土木建築工程之承攬為主要業務。

(二)本公司應報導部門之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告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三)地區別資訊：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四)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其收入佔損益表收入金額10%以上客戶明細如下：

客戶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名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19,749	2	108,242	16
淡江大學	250,088	31	175,310	26
中原大學	38,076	5	321,628	49
新竹縣政府	188,380	24	-	-
尚志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5,043	11	-	-
中國醫藥大學	202,723	26	-	-
合計	\$ 784,059	99	605,180	9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
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675,929	508,943	166,986	32.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7,515	186,406	1,109	0.59
其他資產		15,361	15,572	(211)	(1.35)
資產總計		878,805	710,921	167,884	23.62
流動負債		448,593	287,808	160,785	55.87
其他負債		18,764	22,109	(3,345)	(15.13)
負債總計		467,357	309,917	157,440	50.80
股本		382,950	382,950	-	-
保留盈餘		29,481	19,141	10,340	54.02
其他權益		(983)	(1,087)	104	(9.57)
權益總計		411,448	401,004	10,444	2.60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流動資產：變動比率達 32.81% 主係因分別購入港股新濠 11,295 千元及港股永利 11,481 千元，另分別賣出港股新濠 4,805 千元及港股永利 4,679 千元，故本期流動資產較前期增加。

資產總計：變動比率達 23.62% 主係因分別購入港股新濠、永利及向業主收款之進度差異所致，致資產總計較上期上升。

流動負債：變動比率達 55.87% 主係本年度積極投入北藝、土城、竹北運中及中醫大新竹健康產業園區第一期，故工程中產生之應付票據較上年度增加及本期向銀行申請竹北運中專案借款致短期借款較上期大幅增加，致流動負債較上期上升。

負債總計：變動比率達 50.80% 主係本年度積極投入北藝、土城、竹北運中及中醫大新竹健康產業園區第一期，故工程中產生之應付票據較上年度增加及本期向銀行申請竹北運中專案借款致短期借款較上期大幅增加，致負債總計較上期上升。

保留盈餘：變動比率達 54.02 主係中醫大、土城、淡大守謙等三工案調整預算，工程毛利率較上期分別增加 3.14%、2.08% 及 1.71% 所致，故本期稅後淨利較前期大幅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總額	795,028		660,051		134,977	20.45
減：銷貨退回	-		-		-	-
營業收入淨額		795,028		660,051	134,977	20.45
營業成本		757,456		653,805	103,651	15.85
營業毛利		37,572		6,246	31,326	501.54
營業費用		34,786		27,803	6,983	25.12
營業淨利		2,786		(21,557)	24,343	(112.9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724		7,199	525	7.29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淨損)		10,510		(14,358)	24,868	(173.2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		220		21,143	20,923	98.96
本期淨利(淨損)		10,290		(35,501)	45,791	(128.9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民國 106 年度工程收入較民國 105 年度增加主係本年度積極投入北藝、土城、竹北運中及中醫大新竹健康產業園區第一期成本，致工程收入較上期增加。
2. 本期營業毛利較上期大幅成長主係中醫大、土城、淡大守謙等三工案調整預算，工程毛利率較上期分別增加 3.14%、2.08%及 1.71%，故本期稅後淨利較前期大幅增加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毛利	前後期增 減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台南市南台南站副都心區 段徵收工程	9,958	-	-	-	-
玄奘會館新建工程及裝修 工程	1,402	-	-	-	-
花蓮福康大飯店新建工程	4,326	-	-	-	-
雲林中央廣播電台工程	1,230	-	-	-	-
中原大學新中北校區學生 宿舍第二期新建工程	(7,250)	-	-	-	-
淡大守謙國際會議中心暨 戶外停車場工程	12,183	-	-	-	-
竹北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 程	5,420	-	-	-	-
中醫大停車場及動力中心 結構體暨外牆門窗工程	14,213	-	-	-	-
土城案公園、地下停車場、 兒童遊樂場、道路新建工程	6,242	-	-	-	-
其他零星工程	(16,398)	-	-	-	-
合計	31,326				

1. 本公司屬營建業，因行業特性之故，不予計算各項差異。
2. 本期營業毛利較上期增加 31,326 千元，主係中醫大、土城、淡大守謙等三工案調整預算，工程毛利率較上期分別增加 3.14%、2.08%及 1.71%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 88,154	(180,000)	200,000	108,154	-	-

本公司期初現金餘額為 88,154 千元，預計未來一年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數約為 180,000 千元，而未來一年投資及籌資活動將導致現金流入數大約為 200,000 千元，剩餘資金約為 108,154 千元

(二)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112,544) 千元

投資活動：(27,471) 千元

籌資活動：91,000) 千元

淨現金流量：(49,015) 千元

主係本年度積極投入北藝、土城、竹北運中及中醫大新竹健康產業園區第一期，故工程中產生之應付票據較去年度增加，致本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金額較上期大幅增加所致。

(三)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分析：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	38.19	(100.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02.03	878.64	(576.61)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	-	25.35	(100.00)
<p>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p> <p>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主係本期興建工程陸續完工或接近完工之相關已估驗完成工程款尚待業主完成其內部作業程序後便可收回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金額較上期減少，致本期各項現金流量比率較前期減少。</p>			

(四)未來一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88,154	(87,068)	131,498	132,584		

本公司期初現金餘額為 88,154 千元，預計未來一年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約為 131,498 千元，剩餘資金約為 132,584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未來一年並未有重大轉投資政策。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情形：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無。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2.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均為業務往來性質，並無任何因資金貸與他人所生之獲利或虧損，並制定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以供遵循。

3. 本公司之背書保證，主要因行業特性需求之同業工程合約互保之背書保證，並無任何因背書保證所生之獲利或虧損，並制定有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以供遵循。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無。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第一上櫃公司應包括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說明：無。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邱南枝

